

目 錄

001	序言——夏含夷（芝加哥大學）
019	何尊銘文與周初紀年
036	〈「問」問〉補
041	王與鳥：一篇疑似真實的商代文獻
049	曾侯乙墓漆箱：一些天文考古學問題
061	中國星宿系統的起源
086	《小屯殷墟文字甲編》2416 新研
103	研究報告：論殷曆與鄭玄
112	所謂「周文王八年」地震
120	超辰法則的起源
124	釋「超辰」
137	《國語》占星文字新解
158	論克商在西元前 1040 年清明日
175	論夏后孔甲
190	夏含夷的錯簡
197	《漢代的星空：星座與社會》書評
205	評張培瑜〈《大衍曆議》與今本《竹書紀年》〉
233	論「西元前 1046 年假說」
273	從黃帝到智伯：一個歷史認識論的問題
278	戰國時期中國科學領先於希臘麼？
286	論安大略皇家博物館懷特氏等收藏甲骨 #1908
290	90 歲生日講話
301	論二元四相

324	論「31年」問題
346	我和夏含夷關於《竹書紀年》的辯論
368	我對《早期中國》第11–12期夏含夷文章的評論
383	我的發現和錯誤
399	後記一
404	後記二
405	譯後記

序 言

夏含夷 (Edward L. Shaughnessy)

芝加哥大學

1978年12月，我第一次見到倪德衛 (David S. Nivison) 先生，當時正是我在斯坦福大學研究生院的第一學期期末。和很多預備研究生（至少是那時的預備研究生）一樣，我在申請入校前沒有接觸過倪先生，而且我也不知道他當時的興趣所在。我知道他關於章學誠的著作以及和芮沃壽 (Arthur Wright) 合編的 *Confucianism*，但這些書在我進研究生院的多年前就已刊行，我對它們也沒有特別的興趣。我在斯坦福的第一個學期，倪先生去休假了（我想他是在歐洲旅行）。在他回校後，一天下午我到他在哲學系的辦公室拜訪了他。他似乎完全不認識亞洲語言系（我進的系）的新生，會面開始時氣氛尷尬，有過幾次長時間的停頓。最後，談起他正在寫一篇《孟子》譯文的書評¹，倪先生提到劉殿爵對《滕文公下》中一段文字的翻譯令他印象特深。據說這段文字引自《尚書》（引文的一部分包含在古文〈武成〉中）：

有攸不惟臣，東征，綏厥士女。匪厥玄黃，紹我

1 這篇書評隨後題為 “On Translating *Mencius*”，發表在《東方和西方哲學》第30卷第1期（1980年1月），頁93–122。

周王見休，惟臣附于大邑周。

譯文是：攸國不臣服，王東征懲罰它，給男男女女帶來和平。他們將一捆捆黑色和黃色的絲放在筐中，想要朝見周王，向偉大的城邦周表示臣服。²

然而，所有其他的譯者，也可能還包括所有傳統的注者，都將第二個字「攸」解釋為「上古時期放在動詞前的助詞，相當於『所』」，劉殿爵則解為國名，但他未透露這一讀法的出處。³ 在 1978 年 12 月的這次談話以及隨後發表的書評中，倪先生讚賞這一讀法「很可能是正確的，極具學識」。⁴

倪先生下「極具學識」的評語，是因為「攸」作為地名出現在商代的甲骨文中，在末代君主帝辛對人方的戰役期間特別提及。正如倪先生在他發表的書評中指出的，攸的地望一定在淮河河谷，「孟子時代的宋都東南偏東一百英里以內」。當我對甲骨文表現出些許興趣後，那天下午的談話基調發生了戲劇性的變化。在此之前我從沒有思考過這樣的甲骨文，但倪先生的熱情鼓勵我談下去。他向我細說了他對甲骨文的興趣，開始於大約 7、8 年前吉德煒 (David N. Keightley) 在伯克利成為加利福尼亞大學歷史系的教員後。對《孟子》中漢語文法的疑問促使倪先生穿越舊金山灣去學習解讀這些銘文，兩人由此建立了長達 45 年的友誼，對灣區乃至全美的上古中國研究做出了貢獻。

2 《孟子》3B (「滕文公下」) /5；劉殿爵譯：Mencius (哈芒斯沃斯：企鵝圖書，1970 年)，頁 110–111 頁。

3 倪德衛：“On Translating Mencius”，第 108 頁指出陳夢家的《殷虛卜辭綜述》(北京：科學出版社，1955 年) 第 306 頁更早地提出了相同的解釋。

4 倪德衛：“On Translating Mencius”，頁 108。

我提出想請倪先生教我讀甲骨文，倪先生立刻答應了。我們準備在接下來的學期安排非正式見面。我又找了兩個剛入學的研究生——亞洲語言系的班大為 (David Pankenier) 和歷史系的孫隆基加入我們，整個冬天，我們每週見一次面，通讀了《小屯，第二本：殷虛文字丙編》。我們從此編的第一片腹甲開始讀起，光是在它上面大概就花了幾個星期，讀得很慢，閱讀過程中非常注意細節，同時做了內容廣泛的討論。這一學期末，我和班大為都為這門課寫了文章。我的文章受到葛蘭言 (Marcel Granet) 的啟發 (1884–1940)，試圖融合古文字學和神話學，很不成熟。我記得倪先生對這篇文章無甚感覺。他把它發還給我，十分簡慢地評價它「也不是毫無意思」。在我的記憶中，他對我的文章確實很輕蔑，雖然我可以自豪地說，我堅持自己的看法。

1979 年秋天，倪先生在斯坦福開了一門完整的課，向學生介紹甲骨文和金文。當時肯定有十幾個學生和旁聽者，包括吉德煒，每週他都從伯克利驅車趕來。正是在這個學期的期末——據倪先生本人的回憶，是「1979 年 11 月的一個週日晚上」⁵——在準備關於微氏家族銅器的課程時，倪先生把銅器銘文上的日期和《竹書紀年》聯繫起來。這組銅器四年前剛在陝西扶風莊白出土，上一年才發表。該窖中有一件彝器的銘文記載了完整的日期：「隹四年二月既生霸戊戌 (35)」。其中也提到一位人物「司馬共」，銘文記載了他活動的地方叫「師錄宮」。倪先生注意到，這件彝器可以和另外三件有銘銅器——師餘簋、師晨鼎和諫簋比較。它們同樣有完整的日期，同樣

5 倪德衛：The Riddle of the Bamboo Annals，(臺北：華藝出版社，2009 年)，頁 8。

提到了司馬共，地點同樣在師錄宮。他接著寫道：「這些共同元素使我們得以做一強有力的推測，四器同屬於一個王的在位期，很可能是一位短祚之主，因為所有的紀年都很短。」⁶ 然而，倪先生很快注意到，四件銘文不可能屬於同一份王曆。師觶簋、師晨鼎和諫簋似乎屬於同一份年曆（他隨後確認他們所屬的王曆以西元前 867 年為元年），而興 只適合遲了兩年的年曆。在他 1983 年發表的文章 “The Dates of Western Chou” 中，倪先生說這一疑問促使他轉向非常規的史料：「一本本不該有用的書——今本《竹書紀年》現在變得很有用。大家都認為這是一部偽作，大概偽造於明代，當時距離原本亡佚已過了很長時間。但它確實記載了完整的西周紀年——如果它記載的西周編年與事實相差不遠，那麼它究竟是什麼樣的文獻？我們又該如何推斷這些年分離事實有多近？」⁷

我不準備在這篇序文中詳述這一發現導致了倪先生在接下來 36 年中的學術轉向。看看他在 2009 年出版的 *The Riddle of the Bamboo Annals* 就夠了。他說：「不到 5 分鐘，我就意識到眼前令人難以置信的材料，將是我餘生的主業……《竹書紀年》並非偽書，而是無價的史料。第二天晚上的研討會熱鬧非凡，深深影響了兩位研究生夏含夷和班大為的職業生涯。」⁸ 第二天晚上的研討會的確熱鬧，主要是因為倪先生洋溢的熱情，遠勝我和班大為的反應。從此以後，編年尤其是西周編年成為倪先生的主攻方向，而如他所說，它也成了我和班大為的研究方向。在下一個學年，倪先生又開了一個研究生討論班，主題

是西周銅器銘文，特別是擁有完整日期的銘文。這次只剩下兩個學生：我和班大為，吉德煒則通過給幾百個學生做工程講座用的那種原始閉路電視繼續參加。這一研討會已成為美國上古史研究的傳奇。三個主要的參加者——倪先生、班大為和我——寫的論文隨後都發表了，而且公認非常有影響：倪先生的 “The Dates of Western Chou”，班大為的 “Astronomical Dates in Shang and Western Zhou”⁹ 和我的 “New Evidence on the Zhou Conquest”¹⁰。吉德煒則繼續提出問題，這些問題很難，使我們中的其他三人不僅要找出更多的證據，而且要找出我們論證的缺陷——後者可能更重要。

在接下來的 35 年，倪先生和我繼續尋找我們論證中的缺陷，至少是對方論證中的缺陷。這些年我們之間的一些來往辯論已經公開，在研究諸如古代中國編年之類問題的學術小圈子裡廣為人知。另一些辯論出現在我們之間的大量交流中，最早是信件，後來是電郵。2014 年 9 月 10 日，在他去世五週前，我收到了倪先生最後一封信：

親愛的夏含夷：

謝謝你的確認。我把書稿的大部分寄給了香港的陳致。我必須抓緊完成工作。大約 10 天前，我得知 2 月動過手術的腫瘤轉移了。我已經 91 歲了，還有很多工作要做，所以拒絕了治療（我現在還沒有罹患病痛）。我把內容介紹發給你，其中有兩處分析了我們

6 倪德衛：“The Dates of Western Chou”，《哈佛亞洲學報》第 43 卷第 2 期（1983 年），頁 493。

7 同上注：頁 496。

8 倪德衛：*The Riddle of the Bamboo Annals*，頁 8。

9 班大為：“Astronomical Dates in Shang and Western Zhou”，《古代中國》第 7 期（1981—1982 年），頁 2—27。

10 夏含夷：“New Evidence on the Zhou Conquest”，《古代中國》第 6 期（1980—1981 年），頁 57—79。

之間的爭論。陳致告訴我他希望發表你的回覆，可能收入本書。如果你能說服我，我可以改動我的文字。請仔細看我對你在《古代中國》第 11—12 期中的文章的評論。祝好，

倪德衛（週三晚）

我不打算說服他做任何改動，第二天回信說（以下是部分內容）：「我想這本書應該完全屬於你，不包含我的任何回覆。」倪先生去世後陳致勸我為倪先生的遺稿集寫了這篇前言。陳教授授權我隨意寫。不過，我在此文中不打算探究倪先生和我在細節上的分歧，特別是關於編年和《竹書紀年》。相反，我只準備提供一些倪先生和我交往的背景和一些對我們方法論上的分歧的反思，希望藉此提供倪先生治學為人的信息（我認為也包括了治學為人的信息）其中難免稍帶批評；這是我們關係中很自然的一部分。

倪先生 9 月 10 日的電郵提到的「兩處」，有一處是他最後一篇文章，已收入本書。該文題為「我和夏含夷關於《竹書紀年》的辯論」（日期是 2014 年 8 月 21 日）。我猜很多本書的讀者會首先看這一篇。該文的結尾一段說明了我們之間的分歧無法調和：

夏含夷行動前應該考慮代價。但他沒有，因為考慮代價必須接受這樣的準則：相關的事至少應該有一以貫之的解釋，即便事實上還沒有。他不打算這樣做，也沒法容忍其他人這麼做。我給了他一份簡報，其中提供了夏初諸后紀年的證據；我出書研究夏、商編年的變化；他都不以為然，因為他認為這些事不能做。所以他問：「倪德衛怎麼錯成這樣？」（第 18 頁）

第一段說我們之間的分歧是哲學層面的，可能註定無法調和：

實際上，我們之間的辯論在哲學層面上非常有趣。夏含夷發自肺腑地相信培根的（Baconian）¹¹ 歷史方法，一次解決一個問題，對其他方法不屑一顧（他自己可能沒有認識到這一點）。我則遵循科林伍德（Robin G. Collingwood）的「反思」（Rethinking）和波普爾（Karl R. Popper）的證偽主義，對整體證據進行「最佳解釋推理」（inference to the best explanation）。夏含夷受不了，認為我的論證超出了我掌握的史料範圍。（第 2 頁）

我不確定我的歷史研究方法能否被稱為「培根的」，但比起某個試圖解釋一切（或者大多數）問題的普適理論，我確實更能接受「一次解決一個問題」的方法。倪先生自然受惠於科林伍德，雖然「最佳解釋推理」的觀念可能更多屬於他自己，而非那位戰時的英國歷史哲學家。¹²

倪先生和我多年來在出版物和通信中爭辯方法論。他生命中最後一本書 *The Riddle of the Bamboo Annals* 的前言，開頭是一長段反思：

夏含夷教授在他著名的文章“On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Bamboo Annals*”（《哈佛亞洲學報》第 46 卷，

11 譯者按：指歸納推理。

12 我將在下文對此略作交代，為了準備最後一次面談，倪先生和我都重讀了科林伍德的 *The Idea of History* 和他的 *Autobiography*。我不否認倪先生從科林伍德的歷史方法中比我得到了更多的啟發。

1986年)的開頭,討論了我的主要研究方法:

倪德衛為他在重構編年時運用的數據真實性所作的爭辯有循環論證之嫌。唯有假定他的編年是正確的,他對經過層層編輯的《竹書紀年》的解釋才是正確的。在某種程度上,反之亦然。但是通過一樣未知證明另一樣未知,並不是可取的辦法。

為了公平起見,我應該指出夏含夷教授談論的是我很久以前的研究。在那之後我們都有了很大的改進。而且,他指出我們的工作需要盡可能多的有力數據。我樂意承認,我需要所有我可以得到的幫助。但在我剛才引用的文字中有一個觀點需要修正。

我的工作不僅有「循環論證之嫌」。循環論證在此不可避免。通常我收集大量材料,有一些材料是可靠的,但關聯性有爭議;有一些甚至是有爭議的假說。因此,我把它們都視作「確定的」(某種程度上這是「循環論證」之說的來源),試圖說明它們以一種令人驚異的方式結合在一起,足以說服我。在這一過程中,必須大膽地對這些材料進行總體考量;任何材料——無論對我的論點有利或不利——都必須解釋。絕不能專挑對自己有利的證據。我的目的是提出一個可能的最佳解釋,足以解釋一切事。反證必須被合理解釋;如果不能,那麼結論就是錯誤的。¹³

這些年來,倪先生和我在歷史和哲學上未解決的分歧中,有一件是關於我在1986年的文章“On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Bamboo Annals*”論證的一片錯簡。我認為這片本當屬於成王編年的竹簡在西元3世紀晚期編輯出土的《竹書紀年》過程中誤置於武王編年。倪先生最初接受了我的意見。然而,不久之後他開始主張這片竹簡在下葬前已經移置,最後他在《夏含夷的錯簡》(收入本書)一文中討論了這片錯簡,津津樂道地使用了雙關語¹⁴。最後,在他的著作 *The Riddle of the Bamboo Annals* 中,倪先生主張「其實從沒有這樣的錯簡」;相反,竹簡通過某種花招被刻意移動了。

據此,我們可以得出結論:成王編年的主要文本曾被粗暴地改動,目的在於拼湊出一支可以移動的竹簡,使武王在位時間延長三年。事實上,從沒有這樣的一支竹簡,也沒有實物被移動過,只需改動文本的用語使長度適合即可。對成王文本的修補僅僅是為了掩蓋花招的痕跡,製造一個空檔以便(在向他們的王匯報時)宣稱此處原來有一支竹簡,已被他們放進武王紀年中「合適的」位置了。¹⁵

無論如何我都無法理解這段議論,儘管在近三十年裡我再三讀到過它的各種版本。從古至今,竹簡的整理者都會無意中將本屬於某部分的竹簡放在另一部分。我在文章中細緻地展示了西元3世紀《竹書紀年》的整理者犯下這一錯誤的過程和原因。倪先生認為我的研究「將問題拆分成可操作的部分,各自單獨解決」,與他「尋找一個可以解決所有問題的方案,尋找

14 譯者按:「錯簡」原文為「slip」,「竹簡」和「失誤」的英文都是「slip」,夏含夷認為這是一片放錯位置的竹簡,倪德衛則認為夏含夷的觀點是錯誤的。

15 倪德衛: *The Riddle of the Bamboo Annals*, 頁118(原文是斜體)。

13 倪德衛: *The Riddle of the Bamboo Annals*, 頁3。